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銀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陸建強
董事長

中國，杭州
2024年9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陸建強先生、馬紅女士及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胡天高先生及應宇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及傅廷美先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浙商银行”）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为 202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书面传签表决的董事共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补选浙商银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浙商银行关于主要股东评估的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浙商银行关于2023年度大股东行为评估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听取。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